

长篇军事小说

冷海著

浴血凤凰

没有一场战争不是用血肉之躯作为胜利的终结！
但我们并不希望如此！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FENHOU WENYI CHUBANSHE
ART PUBLISHING LTD

浴血凤凰

冷海著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LTD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浴血凤凰 / 冷海著. — 南京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5

ISBN 978-7-5399-7042-4

I. ①浴… II. ①冷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75443 号

书 名 浴血凤凰

著 者 冷 海

责任编辑 孙建兵 王宏波
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南京新洲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8×1000 毫米 1/16

印 张 17.75

字 数 338 千字

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7042-4

定 价 36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第一章：铁血神枪 001

第二章：一身是胆 026

第三章：标枪见血 059

第四章：子弹无痕 082

第五章：家国防线 111



第六章：阴谋诡计 136

第七章：杀出绝境 170

第八章：兵行险境 195

第九章：尖锋所向 219

第十章：英雄无悔 245

附录 265



第一章 铁血神枪

1938年，九江乌头镇。

一场激战之后，阵地上横七竖八躺着日军的尸体，空气中弥漫着硝烟与血腥的气味。

战壕里，中央军128师战士程金宝坐在一个木箱上，右手抱着步枪，左手拿着一张相片看着，嘴角泛起微笑。

旁边一个满脸灰土的战士用破布仔细擦完步枪，胡乱抹了一下脸，用胳膊碰了碰程金宝：“兄弟，我是3连2排的战士张正鸣，你呢？”

程金宝看了他一眼，回答说：“我是2连3排的，我叫程金宝。”

张正鸣向他翘起大拇指，挪了挪身体，更靠近程金宝一些，赞道：“兄弟，刚才白刃战的时候，你用刺刀干掉两个鬼子兵！一刀致命，干脆利落，好样的！”

程金宝骄傲地一笑：“兄弟，日本鬼子已经攻破南京，再守不住九江，日本鬼子就会去进攻武汉。我们的家破了，国家也亡了！不得不拼命呀！”

张正鸣眼中闪过兴奋的神色：“鬼子冲上来的时候，我用子弹打死一个，拼刺刀的时候，我也刺死一个！我家是四川万州的，守不住武汉，万州也保不住了。我和你一样，不得不拼命呀！”

程金宝把右手的步枪放到左手边，腾出右手握住张正鸣的手：“兄弟，你也是好样的，有种！我是湖北天门县的人，鬼子进攻武汉，我希望打退鬼子，然后部队反攻南京，只有夺回南京，我的家乡才能保住！”



两人紧紧地握了握手，齐声说：“为了家乡，和鬼子干到底！”

松了手之后，张正鸣说：“我刚才看你在看相片，看谁的呢？”

程金宝把相片拿到张正鸣眼前，相片上是两个并肩站在一起，长得几乎一模一样，穿着军装，肩膀上抗着步枪的年轻战士。

张正鸣惊讶地道：“这不是你吗？另一个是你的双胞胎哥哥？还是弟弟？”

程金宝神秘莫测地笑了笑：“再猜？”

张正鸣疑惑地道：“难道是你的双胞胎妹妹？不像啊！相片上明明是个男的……”

程金宝一笑：“你还是没有猜对！”

张正鸣为难了：“那我就猜不出来了。”

程金宝正色道：“这是我的双胞胎姐姐，小名程银宝，大名程美凤，我母亲说了，她比我早出生几分钟！”

张正鸣睁大眼睛，惊愕不已。

程金宝滔滔不绝：“我姐姐根本不像姐姐，完全像哥哥一样，我们一起读书，一起习武，一起上山捉蛇，下河摸鱼。小的时候我和我姐姐经常打架，每一次都是我输！打输了还不准我哭！我姐姐胆识、学习、枪法、拳脚、刀法……样样都比我厉害！”

张正鸣惊讶地问：“你姐姐现在在哪里？”

程金宝道：“就在128师部队医院！其实我姐根本不想在医院，她想在前线和鬼子战斗！但是团长不让。我觉得我姐姐也应该到前线来，她的枪法，那叫一个准！百步穿杨不为过！打鬼子还不是小菜一碟？”

张正鸣半信半疑：“真的吗？”

程金宝从口袋里小心翼翼地掏出一块金表，给张正鸣看：“这是什么？”

张正鸣眼中一亮：“金表？你家真有钱呀！”

程金宝神秘地一笑，道：“知道这表怎么来的吗？”

张正鸣摇了摇头：“不知道！”

程金宝道：“1936年，我和我姐都在郑州军校训练。军校大比武，有三百五十名学员参加射击比赛，当天来了很多军官观看，其中还有一些骑着高头大马。轮到我姐姐射击的时候，她跑到教官面前报告：‘报告教官，战场之上，敌人不会站着挨打！’教官问她：‘你想怎么打？’我姐姐回答说：‘教官，我想骑在马上打。’一个军官让给我姐姐一匹战马，我姐打马如飞，砰砰砰连开五枪，一百米外，枪枪打中靶心，全场沸腾……”

张正鸣无限神往：“然后你姐就得到这块金表的奖励？”

程金宝道：“还得到一面神枪手的奖状！”



张正鸣呆了呆，忽然问：“什么时候带我去见见你姐？”

程金宝笑道：“打完这一仗之后吧！我姐喜欢英雄，最瞧不起的就是懦夫！”

嗖！一发炮弹呼啸而来，划破长空，大地颤动，轰！一声巨响，尘土飞扬。

日军又开始进攻了。

排山倒海的炮弹轰击之后，日军士兵端着步枪，凶神恶煞一般冲上来。

营长潘金龙从战壕之中一跃而起，手里端着一支步枪，刺刀闪亮，一声怒吼：“兄弟们，把日本鬼子捅下去，杀呀！”

战士们争先恐后地冲出阵地，杀声震天。

程金宝冲在最前面，与一个日军士兵迎头相撞，仇人见面，分外眼红。两人同时发出一声吼叫，日军士兵一个箭步冲上来，刺刀猛扎向程金宝的肚子。程金宝不慌不忙，后退一步，鬼子的刺刀扎了个空，鬼子来不及收回刺刀，程金宝的刺刀扎进鬼子的胸口，用力一搅。一股鲜血喷了出来。

程金宝拔出刺刀，鬼子倒在他的脚下，不远处一个鬼子士兵慌忙端起步枪，向程金宝开了一枪，子弹打在他的胸口上。程金宝怒目圆睁，骂了一句：“不敢拼刺刀的懦夫……”

一天之后。

128师前沿阵地上，全师战士与日军拉锯式激烈搏斗。日军一次又一次冲上来，但一次又一次被打了下去。

师长王劲哉在指挥部里，看到敌人如蝗虫一般密密麻麻地扑上来。他放下望远镜，抓起身边一把大刀，一声吼：“全体将士，跟老子冲！”王劲哉是陕西人，崇勇尚武，二十多年军旅生涯，身经百战，身先士卒，威名赫赫。

全师上下，激情昂扬，杀声震天。

王劲哉砍杀了一个鬼子，一抬头，十几丈外，营长潘金龙手中的步枪刺刀刺在一个日军士兵身上。这个日军士兵双手抓着步枪不松手。旁边一个日军的刺刀凶狠地扎向潘金龙。

王劲哉大吼一声：“潘金龙！闪开！”

潘金龙已经无法躲闪了，眼睁睁地看着一把滴着血的刺刀捅向自己……

千钧一发之际，一个战士跃到两人之间，他的身上背着一把步枪，左手一抬，托起了日军士兵的步枪。他的右手之中握着一把两尺来长，三公分宽的弯刀，刀锋如雪。弯刀一闪，斜劈向日军士兵。日军士兵本能地躲闪了一下。弯刀劈在日军士兵的脖子上，一颗头颅飞了出去，一股鲜血从断颈处喷射出来……

潘金龙看得目瞪口呆。

王劲哉一声大叫：“真他妈劈得漂亮！”



这个手握弯刀的战士一个虎跃，冲向另外一个鬼子，他让开鬼子的刺刀，人几乎和鬼子身体撞在一起。弯刀从鬼子的肚子刺入，从后背扎出。刀一抽出，鬼子咚的一声就倒在地上。

王劲哉又是一声大叫：“捅得真他妈漂亮！”

弯刀战士冲入敌群之中，弯刀飞舞，左劈右砍，所道之处，血肉横飞，鬼哭狼嚎。

王劲哉几个箭步冲到潘金龙身边，双眉一扬：“真他妈勇敢，是你的部下么？”

潘金龙抹了抹满脸的鲜血：“是……好像是程金宝！”

王劲哉一声吼：“杀！”

战士们如猛虎下山一般扑入敌人之中，大砍大杀。

日军渐渐败退下去，一个骑着红马的日军中尉在马背上声嘶力竭地大喊：“进攻！进攻！”不远处，几十个日军骑兵正在赶来。

程金宝矫捷的身影高高跃起，一把弯刀当头劈下。

马上的日军指挥官发出一声凄厉的号叫，翻身落马。程金宝稳稳地坐在马背上。

后面爆发出一阵喝彩声：“杀得好。”

日军开始逃跑。程金宝把弯刀往腰上的刀鞘里一插，取下步枪。左手拉着马的缰绳，左手胳膊托着步枪，开了一枪，前面一个逃跑的日军骑兵应声落马。

程金宝移动枪口，再开了一枪，又一个鬼子士兵中弹落马。然后纵马追杀。

王劲哉看得真切，赞不绝口：“老子手下藏龙卧虎，居然有如此勇敢的战士！叫他来见我！不！老子要去见他！”

战斗结束之后，程金宝跳下马来，牵着红马，打扫战场。他的马背上挂着几把步枪，弹药包，还有一把日军佐官的指挥刀。张正鸣背着两支步枪，抱着两支步枪，神采飞扬：“程金宝……我刚才看见你了，你跃起来一刀把马上的日军军官劈下来！龙腾虎跃呀！真厉害，什么时候教我几招！”

程金宝望了他一眼，笑了笑。

张正鸣一愣：“你不记得我了吗？我是张正鸣啊！昨天晚上一直没看见你呢？我以为……”

程金宝脸上满是尘土，他笑了笑，露出一排洁白整齐的牙齿：“你以为我牺牲了？日本鬼子想杀我？哪有那么容易！”

张正鸣凑过来，问道：“你昨天说你姐姐枪法、刀法都比你好，是真的吗？”

程金宝迟疑了一下：“嗯！”

张正鸣又问：“就是说是真的了？”

程金宝点了点头：“是。”

张正鸣脸上露出笑容：“你的刀法已经如此厉害了，你姐的刀法比你还要厉害，



那是多么厉害呀？你说过这一仗打完之后带我去见你姐的，说话要算数哟？”

程金宝奇怪地看了他一眼，回答道：“好。”

师长王劲哉，副师长谢靖，参谋长沈澄，团长李保蔚，团长任洋初，营长潘金龙在一群卫兵的簇拥下走了过来。

潘金龙喊了一声：“张正鸣，程……金宝。”

两人一看师长在众人的簇拥下走了过来，双双立正，啪地敬了个军礼。张正鸣道：“3连2排战士张正鸣。”程金宝略显得有些紧张：“2连3排战士程金宝。”

潘金龙望着程金宝，眼中闪过一丝惊讶之色。

王劲哉走到张正鸣身边，张正鸣挺直了胸。王劲哉道：“张正鸣，勇敢战士，我看见你杀了一个日本鬼子。这仗打完之后，部队整编，你就是排长。”

张正鸣铿锵如铁：“是。”

王劲哉走到程金宝面前，上上下下看了看：“叫啥？”

程金宝回答：“程金宝。”

王劲哉拍了拍他的肩膀，哈哈一笑：“声音有点娘们！不过呢，身手一点都不娘们！你是老子王劲哉见过最勇敢的战士！队伍整编的时候，你就是连长。”

程金宝回答道：“是。”

王劲哉又拍了拍他的肩膀：“敌人还会来进攻，下一仗，给老子狠狠地砍鬼子！”

程金宝回答道：“是。”

王劲哉转身对潘金龙道：“这一仗，你们营牺牲最大，队伍整编的时候，你就是团长。”

潘金龙立正，敬礼：“是。”

王劲哉和副师长谢靖，参谋长沈澄，团长李保蔚离开之后。潘金龙对程金宝说：“你跟我到营指挥所去一下。”

营指挥所就是在战壕之中挖的一个防空洞，用木头支撑着，一个瞭望口，中间一张简易的桌子。警卫潘小三、潘俊飞正在收拾地上的纸张。一见潘金龙进来，立刻站了起来：“营长。”

潘金龙面无表情地道：“你们先出去一下。”

两个警卫应了一声，走出了营指挥所。

潘金龙走到瞭望口，往外望了望，才慢慢地转过身来，看了程金宝一眼：“程金宝。”

程金宝敬了一个军礼：“到。”

潘金龙走到他面前，看了看程金宝的脸：“你是程金宝吗？”

程金宝的脸微微一红，回答道：“是。”

潘金龙和他距离只有几步，他看了看他，忽然命令道：“把你的衣服扣子解开！”



程金宝应了一声：“是。”然后开始解开纽扣，当他解开了上面三颗的时候，忽然说：“报告营长，我不能解开扣子了！”

潘金龙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程金宝回答道：“因为我是一个女人！”

潘金龙冷冷地道：“你不是程金宝？”

程金宝回答道：“我的小名叫程银宝，常用名叫程美凤，我是程金宝的姐姐，在师部医院管理药品发放！”

潘金龙哼了一声：“我早就看出你不是一个男人，程金宝呢？”

程美凤咬牙回答道：“报告营长，昨天下午他已经牺牲了，我换了他的衣服，拿了他的枪，就到前沿阵地来了！”

潘金龙一怔：“你给我好好说说，究竟是怎么回事！”

昨天下午，后方医院。一排帆布帐篷，到处都是醒目的红十字标志。救护队正把伤员源源不断地抬来，军医，护士忙得团团转。帐篷外面的地上，摆放着一些血肉模糊，已经牺牲的战士尸体。更多的伤残士兵在帐篷之中痛苦地呻吟。

程美凤正在给一个大腿被弹片削飞了大半的伤员包扎伤口。程美凤不是护士，她是部队负责药品发放的工作人员。战斗一打响，伤病员太多，后方医院忙不过来，其他部门的工作人员都来帮忙。

救护队抬着一个伤兵冲了进来，放在不远处的简易手术台上，有人大喊：“医生快来，护士……快来……”

一个护士跑过来，喊道：“把他的枪拿走！”

救护队员说：“这位战士冲在最前面，中弹倒下之后，双手紧握着步枪，始终不松手，扳不开……”

护士急道：“他胸口中弹，步枪不拿走，怎么给他包扎？”

程美凤匆匆把绷带一缠，喊了一声：“让我来！”快步走到担架前。担架上，一个浑身泥土血污的战士，双手紧握着步枪。步枪上的刺刀已经被取了下来，放在担架边，刺刀上血迹斑斑。

程美凤一惊：“金宝！”

担架上躺着的，正是她弟弟程金宝。

护士惊讶地问：“你认识他？”

程美凤道：“我弟弟。”

程美凤抓住程金宝的手，摇晃着：“金宝，睁开眼睛，我是姐姐！”昏迷之中的程金宝眼皮微微动了一下，艰难地睁开眼睛。

程美凤冷静地道：“我是姐姐，把枪给我！”



程金宝艰难地道：“姐……我杀了……五个鬼子……”

程美凤：“把枪给姐，医治好了你的伤继续打鬼子。”

程金宝松开了手：“保管好……我的……枪……”

程美凤说：“放心，姐会保管好你的枪。”把步枪和刺刀拿过来，刺刀别在皮带上，步枪背在肩膀上。程金宝一直望着她，嘴角露出微笑。他想挥挥手，手只是轻轻动了一下，没有抬起来。

两个军医匆匆赶来，查看了一下他的伤口，严肃地道：“送到手术帐篷，马上准备手术！”

手术帐篷外，程美凤背着步枪，静静地等待着，半个小时之后，两个军医走了出来。程美凤忙问：“长官，我弟弟伤势怎么样？”

一个军医摇了摇头：“对不起，他已经牺牲了。”

程美凤跑进帐篷，弟弟一脸平静地躺着，再也醒不过来了。护士难过地对程美凤说：“美凤，难过你就哭出来吧！”

程美凤摇了摇头：“我不会哭的。”

几个医护队员进来，要抬走程金宝。其中一个歉意地对程美凤说：“对不起美凤，按照师部命令，牺牲的战士就地掩埋。”

程美凤平静地看了他一眼：“我知道，请稍等一下，我给弟弟换一身干净的军装。”她脱下白色的长褂，把自己的军装换给了弟弟。

潘金龙听完了程美凤的话，叹息了一声：“你是好样的，但是你知不知道你这么做有什么后果？”

程美凤没有回答。

潘金龙继续道：“擅离职守，违犯军令，可以被枪毙！”

程美凤回答道：“我就想在前线和战士们一起战斗，打日本鬼子，我不愿意在医院管理什么药品！”

潘金龙想了良久，才道：“我和你姐弟俩都是天门县人，你弟弟为国牺牲，我也很难过。你违抗军令是大罪，我很佩服你的勇敢。你已经给你弟弟报仇了，你现在回到医院，就当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。仗打完之后，我报告师长，就说程金宝已经牺牲了……”

程美凤摇了摇头：“营长，谢谢你的好意，我不能回去！”

潘金龙道：“你不回去有两个结果，好的结果是师长不惩罚你，反而会奖励你，坏的结果是师长枪毙你！”

程美凤倔强地道：“就是师长枪毙我，我也不再回去！我要留在前线打鬼子！”

潘金龙叹息了一声：“你难道不知道师长是什么人么？他的军令如山！”



程美凤回答道：“他说过要我当连长的，我这就给他，如果他真要枪毙我，我也绝不后悔！”

潘金龙望着她，问：“你真不后悔？”

程美凤斩钉截铁：“绝不！”

潘金龙腰一挺：“有骨气，砍头不过碗大一个疤！你豁出去了，我也豁出去了，大不了我这个将来的团长不干了，我陪你一起去跟师长说！”

师部指挥所，副师长谢靖正在给上级打电话：“请转告长官，前线打得很艰难，我们牺牲很大，一定要给我们补充粮食弹药……”师长王劲哉和参谋长沈澄站在作战地图前，王劲哉骂骂咧咧：“老子在前线拼命，几万将士拼得差不多了。没有兵力增援，总得给老子补充武器弹药呀！总不能让老子的兄弟用一双拳头和日本鬼子拼命吧？”

潘金龙昂首挺胸走进来：“报告！”

王劲哉一看是潘金龙，顿时眉开眼笑：“你来得正好，你是军校毕业出来的，有勇有谋，你说说，我们现在该怎么打？”

潘金龙走到作战地图前，看了看，说：“我们128师伤亡过半，我们对面的敌人是日军王牌第六师团、第三师团。敌人兵力、武器装备都优于我军。这两天以来，都是敌人在进攻，我军在防守。如果我们的援军两天之后不能赶来，我军恐怕守不住阵地了！”

王劲哉点了点头：“说的就是这个事情！”

潘金龙道：“师座，我军能不能撤退？”

王劲哉怒道：“撤个屁！老子从上海撤退到南京，从南京又撤退到九江，就是撤退到陕西，日本军队还是跟在老子屁股后面！不能再撤退了！”

潘金龙道：“那就只有一打！”

王劲哉斩钉截铁：“打！”

潘金龙道：“与其被动挨打，不如主动出击。天黑之后，我带一支敢死队去袭击日军。日军连日都在进攻，必然疏于防备，天黑之后，有利于我军行动。短兵相接，多用手榴弹，冲锋枪，大刀……”

王金哉哈哈一笑：“说得好，说到老子的心里去了，不过不是一支敢死队，而是128师每一个战士，都要参加袭击日军的战斗。我们破釜沉舟，背水一战，不成功，就成仁！”

潘金龙坚定地回答道：“是。”

王劲哉问：“你刚才进来想说什么？”

潘金龙认真地道：“师座，我是来请教一件事情的，师座对花木兰有什么看法？”

王劲哉一怔：“就是那个女扮男装，替父出征的花木兰？”



潘金龙道：“是。”

王劲哉眉毛一扬：“我王劲哉敬的就是英雄，尤其敬重巾帼英雄！你问这个做什么？”

潘金龙回答道：“报告师座，128师部就有一个当代花木兰！”

副师长谢靖，作战参谋沈澄不约而同地抬起头，望着潘金龙，眼中都是惊讶之色。

王劲哉大为惊奇：“是吗？我倒想见见当代花木兰是什么样子！”

潘金龙喊了一声：“程美凤！”

程美凤应声而进，啪的一声敬礼，身体挺直如一杆不屈的标枪：“到！”

王劲哉、谢靖、沈澄都走到程美凤面前。只见她背上背着步枪，腰上挂着一口弯刀，军装破旧，身体挺直，脸色冷肃，眉宇之间，英气逼人。如果仔细看，她的眉毛稍细，眼睛清澈，皮肤白嫩，分明是女儿相。

王劲哉一愣：“程金宝？”

程美凤大声回答：“报告师座，我叫程美凤，小名程银宝，是程金宝的双胞胎姐姐。我本在部队医院发放药品，昨天弟弟受伤送到医院牺牲，我就穿了他的军装，拿了他的步枪，来到前线打鬼子！”

王劲哉脸色大变：“擅离职守，枪毙。”忽然就掏出手枪，砰地就开了一枪。谢靖、沈澄一声惊呼，潘金龙脸色大变，只有程美凤纹丝不动，站得笔直。原来，王劲哉扣动扳机的时候，枪口左边偏了一下，子弹打在指挥所的墙壁上。

程美凤稳如磐石一般，神色不变。

王劲哉哈哈一笑：“这么好的胆色，这么好的身手，我怎么可能枪毙你？以前是我的失职，没有发现你的本领，说说你的事情。”

谢靖和沈澄松了一口气，潘金龙额头渗出一些冷汗，忙悄悄擦了。程美凤把自己代替弟弟来到前沿阵地的事情说了一遍。四人连连点头。

谢靖叹服：“古有花木兰替父从军，今有程美凤代弟杀敌！巾帼英雄，不让须眉呀！”

王劲哉大加称赞：“好……好得很呀！今天晚上你和潘金龙一起行动，你们打头阵，我带领大队人马随后，狠狠地打日本鬼子。”

潘金龙，程美凤齐声道：“是。”

两人从师部指挥所出来，潘金龙抹了抹额头：“好险！我以为你死定了！”

程美凤若无其事，冷静沉稳：“你不是说我有一半的可能被师长枪毙么？还有另一半的机会不会被枪毙呢！”

潘金龙点了点头：“其实我想师长是不应该枪毙你的，但凡事都有个万一，万一你被枪毙了，多可惜呀！”



程美凤淡淡一笑。

潘金龙继续道：“现在好了，高枕无忧了！晚上我们去好好打鬼子！”

程美凤回答道：“是。”

晚上，师部从各个连队挑选了两百名精壮战士，人人十颗手榴弹、一把冲锋枪、三个弹匣、一把大刀，交给潘金龙，组成敢死队。张正鸣为分到一把冲锋枪兴奋不已，只有程美凤没有要冲锋枪，依然用的是弟弟的步枪，而且她的刀是自己的弯刀，没有要发的大刀。

部队之中，只有师长几个人知道程美凤女子的身份，张正鸣也不知道，他对程美凤道：“兄弟，你为什么不用冲锋枪，冲锋枪一扫一大片！”

程美凤摇头道：“我喜欢一颗子弹解决一个敌人！”

张正鸣道：“晚上冲入鬼子阵地之中，冲锋枪能够发挥更大的作用！”

程美凤道：“晚上也一样，一颗子弹消灭一个敌人，短兵相接的时候，我就用弯刀！”

张正鸣道：“到时候我们并肩作战！”

程美凤道：“好。”

潘金龙对敢死队的战士们简短说了几句：“今天夜里，我们将对敌人发起反攻！生死成败，在此一举！我们就要像一把锋利的尖刀，插进敌人的心脏！血战到底，誓死战斗！”

战士们热血沸腾：“血战到底，誓死战斗！”

半夜，潘金龙带领敢死队神不知、鬼不觉摸到日军阵地前。日军阵地前是坦克、军车，修筑的工事，工事里日军就地睡觉，还有巡逻的哨兵。

探照灯亮如白昼。

程美凤、张正鸣和十几个战士已经摸到日军的战壕边，一梭子弹，将两个巡逻的日军哨兵打倒，手榴弹如雨点一般落入日军阵地之中。

十几个战士冲入敌人阵地，后面的敢死队战士争先恐后地冲了上来。转眼间，日军阵地一片火海。

一直等候着的王劲哉一声怒吼：“冲下去，杀鬼子！”全师战士一拥而上，杀入敌人阵地。

一个小时的激烈战斗，日军大败而逃。

128师缴获武器弹药，粮食不计其数。之后成功地坚守阵地五天，最后接到战区最高指挥官汤恩伯的命令，撤退到湖北咸宁、蒲圻一带休整。王劲哉让潘金龙担任独立团团团长，王劲哉的儿子王义虎担任独立团副团长。独立团有一个特别的连队——尖刀连，连长程美凤。张正鸣是第一排排长。

这个时候，军中的战士们才知道程美凤是一介女子。



1939年12月初，黎明之前，最黑暗的时候，最寒冷的时候。

湖北天门县岳口镇大地主程家宜的粮食仓库大门上，挂着两盏灯笼，灯笼发出冷冷清清灯光。

几十个黑衣土匪悄悄摸到大门口，当先一个高大魁梧，背上背着两杆三尺来长的标枪，枪头闪着寒光，眼神沉稳冷静。他不慌不忙地一挥手，土匪们迅速搭了几个人梯。

一个手里握着一柄斧头，粗壮，满脸络腮胡须，瞪着一双虎眼的土匪蹲在背着标枪的土匪身边。背着标枪的土匪踩着他的肩膀，往上一纵，手已经稳稳地把住高高的围墙边沿。

围墙上，镶嵌着密密麻麻的铁蒺藜，这是地主防盗的措施。下面扔上来一块厚厚的草垫子，背着标枪的土匪接住，铺在围墙之上，人趴在草垫之上，往仓库里看了看。做了个手势，另外几个人梯都搭到了围墙之上。

仓库里，挂着几盏风灯，灯光清冷如水。仓库大门边，有一间小屋，小屋门口也挂着一盏风灯，风灯下，一个手里拿着步枪的家丁，坐在一张椅子上打盹，他的脚边，一头大狼狗正警觉地竖起耳朵，仿佛察觉到了危险正在逼近。

背着标枪的土匪又做了一个行动的手势，他的右手在草垫上一按，人借力就跃了过去。他的人在空中的时候，已经从背上拔出两杆标枪，一手一杆。那头狼狗听到头上有响动，猛地抬起头，也就在那一瞬间，一杆标枪从狼狗的口中扎入。狼狗负痛，本能地往上一跃，标枪从狼狗的脖子后面刺了出去。

坐在椅子上的家丁听到响动，刚睁开眼睛，一杆标枪砸在他的头上，家丁身子一软，跌在椅子上。双手握着标枪的土匪一脚踢开了小屋的门，闯了进去。

小屋内，有两张木板床，床上睡着四个家丁，他们从梦中惊醒，纷纷爬了起来，伸手去抓放在床边的步枪。

手握两把标枪的土匪一声冷喝：“都他妈的别动，老子是追魂枪雷成豹！命是自己的，粮食是东家的，为了东家的粮食，丢了自己的小命，值不值得，你们好好想一想！”

四个家丁如撞了鬼一样，口中发出惊恐的低呼声，脸色苍白，身体瑟瑟发抖。

门外又闯进几个土匪，手里拿着刀枪。后面一个右手高举着一把短柄斧，满脸络腮胡子，横眉竖目，左手分开前面几个土匪，吼道：“让开，老子毛逮了，大当家的，把这些狗腿子全部劈了……”

四个家丁跪在床上，磕头求饶：“大当家的饶命，大当家的饶命，我们也就混口饭吃，犯不着为东家卖命。”

拿斧头的土匪喝道：“锤子！吃了东家的饭，不给东家卖命，忘恩负义的小人，



更留不得，劈迷了！”一步冲上去，斧头寒光闪闪，往一个家丁脑袋上就劈。

雷成豹喝道：“雷铁锤，给老子住手。”

雷铁锤的斧头距离一个家丁的脑袋还有几公分，硬生生地止住了。那个家丁一软，昏了过去。另外三个吓得魂飞魄散，其中一个尿了裤子。

雷铁锤轻蔑地道：“搞个锤子，尿迷了！”

身后土匪们笑了起来：“被你吓尿迷的！”

雷铁锤道：“确实！就鸡巴孬种！”

几个土匪过去，把几支步枪拿在手中。雷成豹冷静地道：“把大门打开，让兄弟们进来，搬粮食！”

早有土匪打开大门，外面的土匪一拥而入，开始搬粮食。小屋之中，只有雷成豹和雷铁锤两人。雷铁锤瞪着大眼，咬着牙问：“大当家的，为什么不让我把他们劈迷了？”

雷成豹道：“我们就来抢点粮食，何必要人的命？”

雷铁锤道：“他们是狗腿子，不是人，人可以不劈，难道狗也不能劈？”

雷成豹脸如刀削，长眉如剑，眼如寒星，他已经把两把标枪插在身后。他的腰上系着一条军用皮带，别着一把匣子枪，一颗手榴弹。雷成豹瞪了一眼雷铁锤，喝道：“叫你搬粮食就搬粮食，哪里来的那么多废话？滚迷！”

雷铁锤转身就跑：“滚迷就滚迷！”

雷成豹转身把外面昏迷的家丁提进来，扔在床上。拉了把椅子，安安稳稳地坐下，把两条腿高高地搭在床沿上，问：“你们认得我么？”

三个家丁噤若寒蝉。其中一个五十多岁的家丁程修福，胆子稍微大点，也觉得这股土匪并不想要他的命，多看了雷成豹两眼，感觉有些面熟，忙说：“大当家的，我们就是混口饭吃的，犯不着为了东家的粮食，丢了我们的命，我们不认识大当家的。”

两外两个家丁忙点头说：“不认识。”

雷成豹诧异地道：“真不认识？”

三人一起回答说：“绝对不认识！”

雷成豹哈哈一笑：“不认识怎么行？你叫程修福？你可能不记得我，但我记得你！老子行不更名，坐不改姓，雷老三的儿子雷成豹。”

程修福张口结舌。雷老三是东家程家宜的佃户，是从河南逃荒到天门来的，在此安家落户，租程家的地，勉强糊口。程家宜是岳口镇最大的地主，花钱当上了天门县县长。娶的妻子是皂角镇名门望族方四海的女儿方媛熙，先后生了七个儿女，但前五个夭折，只有双胞胎女儿程美凤和儿子程金宝长大成人，十六岁双双参军。后来程金宝在九江牺牲，程美凤当了尖刀连连长。程修福知道雷老三，忠厚老实，

